

收文編號：1070003267

議案編號：10703130710024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4月4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786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 10 款第 4 項決議(十二)凍結臺北國稅局「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預算五分之一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台財會字第 1070990907B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 1

主旨：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4 項決議第 12 項凍結本部臺北國稅局「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預算五分之一乙案，檢送專案報告 1 份，請惠予安排報告，請查照。

說明：依據大院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第三冊第 1080 頁）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部長室、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均含附件）

**歲出部分第10款第4項決議第12項
「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
預算凍結案報告**

一、決議內容

大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臺北國稅局107年度預算案第2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編列3,127萬1千元，主要係辦理稅務應用系統及行政資訊服務平台維運及支援系統整體規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摶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決議項目預算編列事由

本部臺北國稅局107年度「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預算，主要辦理稅捐稽徵業務資訊作業，包括資訊設備維護、申報期間資訊環境建置委外服務、電子作業用耗材、課稅資料委外登錄、蒐集、保管及汰換老舊資訊設備等，俾對內維持安全穩定稅務資訊環境，提高整體稽徵行政效能，對外提供優質線上申辦及查詢服務，並配合無紙化政策，推動電子化申報作業，加強資訊安全，防範個人資料外洩等，為維持業務運作所需，覈實編列本項預算，實有必要。

三、結語

本項預算為維持國稅稽徵業務正常運作及增進稅收必要經費，敬請同意動支，俾有助業務順利推動及提升稽徵行政效率。